公司代码:605088　　公司简称:冠盛股份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冠盛股份	60508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正荣	占斌
电话	0577-86291860	0577-86291860
办公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瓯海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高翔路 1 号	浙江省温州市瓯海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高翔路 1 号
电子信箱	ir@gsp.cn	ir@gsp.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860,494,682.46	2,625,278,291.64	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58,508,772.49	1,479,201,478.82	5.3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77,540,851.87	1,154,472,619.56	1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506,758.69	64,483,152.07	6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697,721.62	41,497,996.07	106.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13,232.90	-84,906,375.35	22.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8	4.59	增加 2.29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40	5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40	55.0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84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周家儒	境内自然人	31.45	52,144,000	52,144,000	无	
ALPHA HOLDING VENTUR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1.58	19,200,000	19,200,000	无	
NEW FORTUNE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境外法人	7.35	12,180,000	12,180,000	无	
上海云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云量进取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2	3,687,400	0	无	
赵东升	境内自然人	1.88	3,120,000	0	无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8	2,950,000	0	无	
石勇进	境内自然人	1.64	2,724,800	0	无	
潘战兴	境内自然人	0.86	1,428,000	0	无	
周崇龙	境内自然人	0.72	1,200,000	1,200,000	无	
向友恒	境内自然人	0.72	1,200,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New Fortune 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 12,180,000 股,持股比例 7.34%,控股股东 ZHANG Mengli(章孟丽)是周家儒的妻子。Alpha 的股东为周家儒的儿子 Richard Zhou(周隆盛)。周家儒 ,ZHANG Mengli(章孟丽) .Richard Zhou(周隆盛)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崇龙是周家儒的侄子。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6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刘元军主持,经监事会全体监事研究决定,通过决议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编号:2022-057)。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等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58)。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8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91 号)核准,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22,80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60,940,566.04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561,859,433.96 元。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全部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86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6,185.9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0,356.50
	利息收入净额	B2	983.3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6,386.31
	利息收入净额	C2	357.2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6,742.8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340.6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0,783.7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8,783.75
差异		G=E-F	12,000.00

注:差异系募集资金实际结存余额中包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末尚未到期余额 120,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2020 年 8 月 11 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市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瓯海支行、2020 年 10 月 28 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高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高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高淳支行	4301019129100274005	12,611,519.22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高淳支行	32050159643600002617	11,343,377.37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市分行	385778351137	-	募集资金专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76010122000745346	23,680,102.44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瓯海支行	19-230101040668889	40,202,468.99	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87,837,468.02	

注:募集资金余额中不包含未到期理财产品 120,000,000.00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项目成果体现在缓解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财务风险。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2020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 5,981.62 万元,上述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7-828 号)。

(五)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拟使用余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协定存款产品,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为 12,000.00 万元,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高淳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高淳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6,000.00
合计				12,000.00

(续上表)

序号	购买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期末余额(万元)
1	2022/4/19	2022/10/17	1%-3.2%	3,000.00
2	2022/6/27	2022/8/1	1.05%-3.69%	3,000.00
3	2022/6/24	2022/10/11	1.3%-3.69%	6,000.00
合计				12,000.00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9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半年度

编制单位: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185.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86.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121.4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742.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6.23%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1-6月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6月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40 万套轿车用传动轴总成建设募投项目	否	16,190.00	16,190.00	16,190.00	3,050.53	10,460.78	-5,729.22	64.61	2023 年 3 月	销售收入 1312.96	不适用[注1]	否
年产 150 万只精密轮毂轴承单元智能化生产线技术改造募投项目	否	9,860.00	9,860.00	9,860.00	537.40	4,975.77	-4,884.23	50.46	2023 年 3 月	销售收入 2495.26	不适用[注2]	否
全球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	是	9,885.00	10,071.43	10,071.43	2,487.28	4,891.28	-5,180.15	48.57	2024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企业信息化综合平台建设募投项目	否	5,296.00	5,296.00	5,296.00	311.10	1,460.05	-3,835.95	27.57	2024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4,954.94	14,954.94	14,954.94		14,954.9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56,185.94	56,372.37	56,372.37	6,386.31	36,742.82	-19,629.5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企业信息化综合平台建设募投项目延期原因:受到宏观经济、公司战略规划调整的影响,相关的设备采购有所推迟,同时因国内新冠疫情的影响,硬件及软件采购、安装、调试进度延缓。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和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及延期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公司《企业信息化综合平台建设募投项目》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从 2021 年 1 月调整至 2024 年 1 月。 年产 240 万套轿车用传动轴总成建设项目和年产 150 万只精密轮毂轴承单元智能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延期原因:由于募投项目整体工程量较大,建设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较多不可控因素,同时受新冠疫情及海运影响,部分设备未按计划时间入境,设备安装调试进度较慢。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年产 240 万套轿车用传动轴总成建设项目"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从 2021 年 12 月调整至 2023 年 3 月;同意将公司"年产 150 万只精密轮毂轴承单元智能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从 2021 年 12 月调整至 2023 年 3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 5,981.62 万元,上述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7-828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具体详见本报告之"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公司年产 240 万套轿车用传动轴总成建设募投项目在子公司实施,公司在该项目上已经购置并投入使用的机器设备在 2022 半年度产生的效益, 按照新增产能所增长的产量占 2022 半年度总产量的比例乘以公司传动轴总成业务销售收入计算得出。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项目并未全部达产,尚不能以 240 万达产后的承诺效益对比实际评价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注 2:公司年产 150 万只精密轮毂轴承单元智能化生产线技术改造募投项目在子公司实施,公司在该项目上已经购置并投入使用的机器设备在 2022 半年度产生的效益,按照新增产能所增长的产量占 2022 半年度总产量的比例乘以公司轮毂轴承单元业务销售收入计算得出。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项目并未全部达产,尚不能以 150 万达产后的承诺效益对比实际评价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 半年度

编制单位: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1)	1-6月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6月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全球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	全球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	10,071.43	10,071.43	2,487.28	4,891.28	48.57	2024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10,071.43	10,071.43	2,487.28	4,891.28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因公司全球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时间较早,计划建立的营销网点符合公司当时的发展需求,但由于近几年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已发生了重大变化,加上新冠肺炎疫情对全球的影响,导致"全球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原计划建立的营销网点和实际情况有差异。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和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及延期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全球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进行变更, 在累计已投入 949.97 万元情况下,将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从 9,885.00 万元变更至 10,071.43 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5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8 日以书面、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家儒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编号:2022-057)。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58)。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5259　　证券简称:绿田机械　　公告编号:2022-023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田机械")及子公司拟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包括并不限于铜、铝、聚丙烯等。

● 投资金额:拟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投入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以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为原则,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主要是用来规避由于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所带来的风险,但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也存在一定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生产经营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造成的产品成本波动,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降低对生产经营影响。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实际情况,综合考虑采购规模及套期保值业务预期成效等因素,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的套期保值业务。公司本次投资符合《会计准则》关于套期保值相关规定,资金使用安排合理,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投入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在前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

(四)投资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授权事项

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期限内, 董事会授权期货套保工作小组负责具体实施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包括并不限于铜、铝、聚丙烯等。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投入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授权期货套保工作小组负责具体实施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本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以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为原则,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主要是用来规避由于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所带来的风险,但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也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波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的损失。

2、流动性风险:如果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交易无法成交或无法在合适价位成交,可能会造成实际交易结果与方案设计出现较大偏差,从而产生交易损失。

3、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或者人为失误造成的风险。

5、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二)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管理制度,明确了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工作机制、业务流程及风险控制措施,形成了较为完整的风险管理体系。

2、严守套期保值原则,杜绝投机交易。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坚持科学规范的套保理念,不做任何形式的市场投机。

3、严格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方案权限内办理套期保值业务,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4、重点关注期货交易情况,合理选择合约月份,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

5、公司内审部定期或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工作的开展,控制风险。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降低其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有利于公司提高应对市场价格波动的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计划投入的保证金规模与自有资金、经营情况和实际需求相匹配,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 - 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执行,合理进行会计处理工作。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为规避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实现稳健经营,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为目的。公司已制定《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本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长江证券保荐承销有限公司发表核查意见如下:绿田机械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旨在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原料和产品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公司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作出明确规定,并制定了相关风险控制措施;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5259　　证券简称:绿田机械　　公告编号:2022-020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星期四)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8 月 8 日通过电子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亲自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总经理罗昌国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5259　　证券简称:绿田机械　　公告编号:2022-021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星期四)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8 月 8 日通过电子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亲自出席监事 3 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玲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参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5259　　证券简称:绿田机械　　公告编号:2022-022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61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2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27.10 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62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7,057.55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2,562.45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了"天健验〔2021〕269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432.41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0,436.11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52,562.4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41,129.47
	利息收入净额	296.78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1,432.41
	利息收入净额	138.7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42,561.88
	利息收入净额	435.53
应结余募集资金		10,436.1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10,436.1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上证发〔2022〕1 号)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序号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募集